（上接B1117版）

企业名称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兴虎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4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9月15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3400855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A座8层800A		
主营业务	通信设备、电子产品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055,735,146.40	982,005,143.65	
负债总额/元	286,095,094.18	307,079,720.44	
净资产/元	769,640,052.22	674,925,423.21	
资产负债率	27.10%	31.27%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55,369,918.62	162,889,800.01	
净利润/元	10,487,913.87	1,285,370.99	

2、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兴虎
注册资本	人民币53,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31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2976978828X1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双钟镇江新大道1号		
主营业务	钢制船舶设计、建造、修理等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437,905,661.22	527,182,426.92	
负债总额/元	310,679,739.14	381,286,041.02	
净资产/元	127,225,922.08	145,896,385.90	
资产负债率	70.95%	72.33%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310,008,662.02	351,183,015.41	
净利润/元	3,682,233.63	18,670,463.82	

3、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兴虎
注册资本	人民币18997.5237万元	成立日期	1966年12月1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6158260566U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九瑞大道111号		
主营业务	通信设备、技术侦察设备、测向定位设备、电子对抗设备、卫星导航设备、侦察情报设备、卫星通信设备等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工业有限公司持有其84.22%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工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国核工业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15.78%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964,517,132.57	909,339,434.65	
负债总额/元	499,731,533.24	499,116,064.37	
净资产/元	464,785,599.33	410,223,373.28	
资产负债率	51.81%	54.89%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432,224,029.38	283,357,896.88	
净利润/元	−5,564,666.99	−34,562,226.05	

4、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秦绪忠
注册资本	人民币23,358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11月01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22615875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B座21－22层		
主营业务	中央空调机组、空气和水净化系统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793,405,824.47	500,638,625.28	
负债总额/元	243,525,157.39	235,851,533.24	
净资产/元	549,880,667.08	264,787,092.04	
资产负债率	30.69%	47.11%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45,680,911.02	223,024,801.92	
净利润/元	−13,897,459.82	−27,187,891.01	

5、同方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秦绪忠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3月23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B0BH7P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A座22层2206室		
主营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经济贸易咨询；地热能发电及热利用；热力供应。（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持有其80%股权，公司持有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75,724,005.95	184,534,429.19	
负债总额/元	45,343,240.29	50,713,955.21	
净资产/元	130,380,765.66	133,820,473.98	
资产负债率	25.80%	27.48%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6,835,143.23	22,924,484.97	
净利润/元	10,172,124.91	3,439,708.32	

6、TongfangHongKong Limited

企业名称	TongfangHongKong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潘春节
社会信用代码	53427790-000	企业类型	香港注册公司
注册资本	美元8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8日
企业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6-8号瑞安中心27楼2701室		
主营业务	计算机产品研发和销售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TongfangHongKong Limited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617,601,632.15	1,502,281,577.66	
负债总额/元	1,102,062,894.91	1,063,157,299.73	
净资产/元	515,538,737.24	439,124,277.93	
资产负债率	68.13%	70.77%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6,163,113,622.45	4,903,416,582.08	
净利润/元	127,135,277.86	−118,789,896.56	

7、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春节
注册资本	人民币2,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9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CHX19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中路200号综合保税区西区4D厂房		
主营业务	计算机产品研发和生产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577,488,698.37	639,141,497.06	
负债总额/元	552,318,576.16	612,973,306.88	
净资产/元	25,170,122.21	26,168,190.18	
资产负债率	95.64%	95.91%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066,139,044.52	2,221,913,857.09	
净利润/元	1,033,163.11	998,067.97	

8、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侠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03月04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758981762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东亭）春笋东路118号		
主营业务	计算机设备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4,690,521,250.25	4,168,034,039.75	
负债总额/元	2,986,482,528.84	2,883,281,592.00	
净资产/元	1,704,038,721.41	1,284,752,447.75	
资产负债率	63.67%	69.18%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8,950,781,144.88	4,609,753,434.67	
净利润/元	25,463,791.42	−425,360,080.24	

9、同方泰德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泰德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段文凯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082818294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怀北镇怀北路308号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推广、服务、咨询、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泰德软件(北京)有限公司为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资子公司，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持有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36.6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203,383,055.91	207,514,583.32	
负债总额/元	15,466,583.74	17,128,994.21	
净资产/元	187,916,472.17	190,385,589.11	
资产负债率	7.60%	8.25%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31,968,018.91	15,477,876.15	
净利润/元	16,500,621.53	2,469,116.94	

10、北京同方软件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同方软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燕宪文
注册资本	人民币26779.0893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6月28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22610548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A座19层1906室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北京同方软件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210,135,513.00	259,402,115.63	
负债总额/元	262,953,266.41	204,410,851.27	
净资产/元	−52,817,753.41	54,991,264.36	
资产负债率	125.14%	78.80%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58,560,718.05	181,868,788.12	
净利润/元	−155,544,058.26	6,018,124.52	

11、北京固鸿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固鸿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7,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3月2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1962101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五道口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A座17层1701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Ⅱ、Ⅲ类射线装置生产；Ⅱ、Ⅲ类射线装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北京固鸿科技有限公司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1.25%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297,020,135.57	293,788,693.59	
负债总额/元	168,183,914.56	181,560,439.75	
净资产/元	128,836,221.01	112,228,253.84	
资产负债率	56.62%	61.80%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23,697,617.95	152,034,480.44	
净利润/元	2,803,455.64	3,392,032.83	

12、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3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12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330871554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科教路69号		
主营业务	核仪器仪表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设备安装服务等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1.25%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507,381,453.70	1,428,892,779.73	
负债总额/元	648,462,665.54	557,941,434.11	
净资产/元	858,918,788.16	870,951,345.62	
资产负债率	43.02%	39.05%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742,957,844.76	764,654,269.63	
净利润/元	7,827,741.25	12,032,557.46	

13、北京神目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神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9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1YG9C2M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6号楼4-170		
主营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制造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销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租赁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北京神目科技有限公司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1.25%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03,779,513.41	148,998,301.95	
负债总额/元	78,278,678.74	123,061,638.08	
净资产/元	25,500,834.67	25,936,663.87	
资产负债率	75.43%	82.59%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5,651,026.91	72,116,961.83	
净利润/元	−4,499,165.33	435,829.20	

14、NUCTECH WARSAW COMPANY LIMITED SP.Z O.O.

企业名称	NUCTECH WARSAW COMPANY LIMITED SP.Z O.O.	法定代表人	孙尚民
注册资本	56,800,000.00兹罗提	成立日期	2005年08月03日
社会信用代码	KRS: 0000238939	企业类型	外商合资
企业地址	53 Emilii Plater Street, 00-113 Warsaw, Poland | Plant: 2C Napoleona Street, 05-230 Koby?ka, Poland		
主营业务	安检产品生产、销售、维护、服务等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NUCTECH WARSAW COMPANY LIMITED SP.Z O.O.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99.992077%股权，Zeng Xiaohui持有其0.0079223%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1.25%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602,490,307.22	853,508,415.85	
负债总额/元	425,802,649.31	656,,472,736.27	
净资产/元	176,687,657.91	119,211,410.17	
资产负债率	70.67%	76.91%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24,738,833.62	253,172,875.18	
净利润/元	18,899,469.47	19,306,174.43	

15、NUCTECH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企业名称	NUCTECH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陈志强
注册资本	174,597,400.00港币	成立日期	2002年5月2日
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企业类型	商贸企业
企业地址	香港都会大道1号都会大厦1602		
主营业务	X射线检查设备销售、进出口；安检设备技术咨询、服务、土建、租赁等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NUCTECH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1.25%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956,396,880.74	853,350,471.93	
负债总额/元	278,561,088.49	246,310,389.37	
净资产/元	677,835,792.25	607,040,082.56	
资产负债率	29.13%	28.86%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79,119,100.88	169,819,974.03	
净利润/元	13,529,036.81	5,016,210.10	

16、Nuctech Do Brasil LTDA

企业名称	Nuctech Do Brasil LTDA	法定代表人	陈雍健
注册资本	188,885,589.63雷亚尔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17日
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企业类型	工业企业
企业地址	Rodovia Engenheiro Ermenio de Oliveira Penteado,57-Distrito Industrial Domingos Giomi		
主营业务	安检设备生产\销售\服务\租赁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Nuctech Do Brasil LTDA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99.99%股权，ChenYongjian持有其0.01%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1.25%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34,900,637.75	177,818,761.56	
负债总额/元	42,125,459.74	62,911,196.93	
净资产/元	92,775,178.01	114,907,564.63	
资产负债率	31.23%	35.38%	
科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63,827,666.29	76,616,307.64	
净利润/元	6,301,277.29	7,935,175.36	

其他说明：上述被担保公司均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且上述被担保人的财务数据均为单体报表口径，非合并口径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预计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总体计划，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预计，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业务需求，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被担保子公司、孙公司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公司，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全资公司和控股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提供的担保系随着业务开展、业务规模逐渐扩大而发生的正常经营安排，各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正常，上述担保风险可控。

六、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在征询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的基础上，基于我们的客观、独立判断，对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

2.本次交易均为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事宜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符合法定程序，没有发现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程序合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29.25亿元，占公司2022年底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9.62%。担保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八、备查文件目录

4、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5、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2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刘卫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卫东先生因到龄退休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刘卫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刘卫东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刘卫东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15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文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后，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经营计划》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在充分参考年审审计机构审计意见的基础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有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2022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2,695.48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在2022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1,528,577.57元，累计未分配利润共计407,120,601.87元。由于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中“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可供分配利润的10%”的规定，为此，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查后，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1-3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本议案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上述议案中第一、二、三、四、八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1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比例较小，均系因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而发生，不存在对大股东或其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温新利先生、王子瑞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上述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日常经营。

2、上述交易内容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关联交易的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成本价格加上合理的适当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经审查，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定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机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均予以认可，并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届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

2022年度，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中核集团及其所属单位和其他关联方为公司的关联方。在实际经营中，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存在以下情况：

与中核集团及其所属单位和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销售和购买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以及与中核集团相关单位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和保理业务等。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2022年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汇总情况如下：

	交易事项	2022年实际发生额	2022年预计发生额	差异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额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3,917.62	30,000.00	−6,082.38	15,454.30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0,740.05	30,000.00	−19,259.95	1,132.08
发生额合计		34,657.67	60,000.00	−25,342.33	16,586.38

公司在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由于公司与中核集团及其所属单位正处于收购后的整合期，协同效应尚未完全显现，同时公司按照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致使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偏差。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总金额未超出预计发生额总金额。

（四）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2023年度，预计公司主要存在与中核集团及其所属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具体预计如下：

	交易事项（单位：万元）	2023年预计发生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额	差异原因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0,000.00	23,917.62	36,082.38	加大与中核集团及其所属单位的合作
3、	融资租赁业务	50,000.00	0	50,000.00	本年新列入日常关联交易
发生额合计		390,000.00	196,457.67	193,542.33	

注：上述保理业务含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与中核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15亿元保理业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相关金额。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预计区间为 2023 年1月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于对关联方认定情况的说明

1、中核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为公司之关联方

目前，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资本”）直接持有公司30.11%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其为中核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为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中核集团、中核资本及其附属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

2、因关联自然人兼任或控制形成的关联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6.3.3条第（三）款规定，公司还存在因中核集团、中核资本董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兼职或控制而形成的关联方。

3、相关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的12个月内，存在6.3.3第二款、第三款所述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

4、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

（二）关联方介绍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公司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三巷1号

法定代表人：余剑锋

注册资本：5,9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年6月29日

经营范围：核燃料、核材料、铀产品以及相关核技术的生产、专营；核军用产品、核电、同位素、核仪器设备的生产、销售；核设施建设、经营；乏燃料和放射性废物的处理处置；铀矿勘查、开采、冶炼；核能、风能、太阳能、水能、地热、核技术及相关领域的科研、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国防、核军工、核电站、工业与民用工程（包括石油化工、能源、冶金、交通、电力、环保）的施工、总承包；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建筑机械、建筑构件的研制、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包境外核工业工程、境外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化工材料、电子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有色金属、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力供应、售电；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医疗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医疗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核集团总资产为 9,122.57亿元，净资产为2,960.46亿元，营业收入为2,247.64亿元，净利润为164.28 亿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核集团通过中核资本间接持有公司30.11%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中核集团系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中核集团及其所属单位和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交易主要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业务，包括销售和购买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以及与中核集团相关单位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和保理业务等。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有国家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进行；

2、没有政府定价的，按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执行；

3、若无适用的市场价格标准，则通过在成本核算加税费的基础上双方协商来确定。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业务发生时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均具备完全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本公司的独立经营不受影响。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认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中核集团及其所属单位和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交易多系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业务，主要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相互利用各自的资源和市场，充分发挥优势，共享资源。相关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比例较小，均系因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而发生，交易内容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其关联方输送利益事宜，不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17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预付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等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反映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在充分参考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意见的基础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2,695.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汇率变动	年末金额
		本年计提	其他	转回	其他		
坏账减值准备	354,783.89	21,826.05	0.00	4.34	17,173.51	9,844.52	369,276.61
存货减值准备	125,493.19	17,839.78	0.00	2.09	21,827.24	1,194.19	122,697.8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8,396.87	17,542.43	23,507.78	0.00	0.00	198.53	229,645.6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2,653.27	1.93	0.00	0.00	4,205.81	0.00	48,449.3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08.40	351.54	0.00	0.00	0.00	0.00	1,959.9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265.55	12,108.26	0.00	0.00	596.28	31.50	24,809.03
商誉减值准备	120,434.63	0.00	0.00	0.00	3,088.20	1,117.23	118,463.66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0.00	3,012.77	0.00	0.00	0.00	0.00	3,012.77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0.00	19.15	152.65	0.00	0.00	15.71	187.51
合计	856,635.80	72,701.91	23,660.43	6.43	46,891.04	12,401.68	918,502.35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情况说明

1. 坏账减值准备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军工企业组合	款项性质	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
长期应收款-BOT组合	款项性质	客户均为政府单位，按期付款，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
长期应收款-销售款组合	款项性质	客户为海关政府机构，按期付款，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

2)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
1-2年	5
2-3年	15
3-4年	3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2022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减值准备21,821.71万元，主要为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等。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汇率变动	年末金额
		本年计提	其他	转回	其他		
应收票据	35.74	0.28	0.00	0.00	0.00	0.00	36.02
预付账款	33,530.92	30.12	0.00	0.00	1,548.37	7.41	32,020.08
应收账款	268,213.25	18,730.05	0.00	0.00	11,239.94	8,722.19	284,425.55
其他应收款	50,844.60	1,809.78	0.00	4.34	4,306.90	1,114.81	49,457.95
合同资产	1,626.74	508.85	0.00	0.00	78.30	0.11	2,057.40
长期应收款	532.64	746.97	0.00	0.00	0.00	0.00	1,279.61
合计	354,783.89	21,826.05	0.00	4.34	17,173.51	9,844.52	369,276.61

注：坏账准备包含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022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7,837.69万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汇率变动	年末金额	
		本年计提	其他	转回	其他			
原材料	20,214.21	11,279.97	0	0.38	4,210.22	91.31	27,374.89	
包装物	0.41	0	0	0	0.41	0	0	
低值易耗品	22.88	0.11	0	0	21.7	0	1.29	
库存商品	32,597.29	4,385.80	0	0	12,034.48	875.31	25,823.92	
委托加工物资	0	0	0	0	0	0	0	
委托代销商品	10.28	0	0	0	0	0	10.28	
发出商品	16,323.94	3.28	0	1.71	712.67	0	15,612.84	
在产品	10,047.32	345.97	0	0	1,199.28	227.57	9,421.58	
合同履约成本	46,276.86	1,824.65	0	0	3,648.48	0	44,453.03	
合计	125,493.19	17,839.78	0	2.09	21,827.24	1,194.19	122,697.83	

注：存货跌价准备包含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的跌价准备。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2022年度，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度				
	年初金额	本年计提	汇率变动	其他	年末金额
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3,798.57	0.00	0.00	0.00	63,798.57
中国医疗网络有限公司	87,190.18	5,150.66	0.00	0.00	92,340.84
天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6,988.87	0.00	0.00	25,779.14	52,768.01
新疆芳香庄园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5,277.61	8,542.42	0.00	0.00	13,820.03
山西左云晋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115.36	0.00	0.00	−2,115.36	0.00
Asqella Oy	1,918.46	0.00	177.56	0.00	2,096.02
Lime PC Multimedia Technologies Co., Limited	227.08	0.00	20.97	0.00	248.05
广州同艺照明有限公司	156.00	0.00	0.00	−156.00	0.00
北京迈信力通科技有限公司	724.74	0.00	0.00	0.00	724.74
泉州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0.00	742.52	0.00	0.00	742.52
运城广电同方科技有限公司	0.00	187.10	0.00	0.00	187.10
达州广电同方无线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0.00	365.42	0.00	0.00	365.42
天门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0.00	199.25	0.00	0.00	199.25
日照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0.00	361.88	0.00	0.00	361.88
张家口电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0.00	497.76	0.00	0.00	497.76
濮阳广电同方科技有限公司	0.00	509.30	0.00	0.00	509.30
许昌广电同方科技有限公司	0.00	393.07	0.00	0.00	393.07
开封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0.00	87.91	0.00	0.00	87.91
南阳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责任公司	0.00	351.47	0.00	0.00	351.47
洛阳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0.00	153.67	0.00	0.00	153.67
合计	188,396.87	17,542.43	198.53	23,507.78	229,645.61

公司下属参股公司新疆芳香庄园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疗网络有限公司因业绩持续亏损，出现减值迹象，公司对其分别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8,542.42万元、5,150.66万元；

公司下属参股公司泉州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运城广电同方科技有限公司、达州广电同方无线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天门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日照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张家口电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濮阳广电同方科技有限公司、许昌广电同方科技有限公司、开封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南阳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责任公司和洛阳同方数字电视有限公司11家公司的无线电视地面运营业务受移动终端和互联网影响，市场环境恶化，用户流失率较高，出现减值迹象，共对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3,849.35万元。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22年度，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2,108.26万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汇率变动	年末金额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708.74	11,760.73	594.93	26.98	12,901.52
特许经营权	531.44	0.00	0.00	4.52	535.96
商标权	6,100.00	0.00	0.00	0.00	6,100.00
软件及其他	4,925.37	347.53	1.35	0.00	5,271.55
合计	13,265.55	12,108.26	596.28	31.50	24,809.03

公司子公司北京壹人壹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所属领域相关技术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公司现有技术预计无法持续带来经济效益，相关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公司对其计提了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1,869.99万元。子公司北京同方实业有限公司和TongFang Global Limited分别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67.46万元和70.81万元。

5.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2022年度，公司计提开发支出减值准备3,012.77万元。公司管理层对研发项目进行梳理，考虑市场前景、投入资源等因素，本期终止了部分在研项目，并将本期终止项目以前年度已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计提减值准备。

6.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372.62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022年度公司共计提各项减值准备72,695.48万元，对2022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72,695.48万元。

四、独立董事、审计与风控委员会、监事会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有关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当前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00证券简称：同方股份公告编号：临2023-02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9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9日

至2023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3年度经营计划	√
6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申请2023-2024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下属控股公司使用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1	关于申请2023-2024年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2	关于同意将相关下属子公司纳入公司申请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并在其使用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3	关于在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1	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2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经营情况实施具体担保事宜的议案	√
8.03	关于在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中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
1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10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00	同方股份	2023/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委托书；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出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23年5月15日至5月16日工作日期间通过电话、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北京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广场A座29层

联系电话：(010)82399888

传真：(010)82399765

邮政编码：100083

联系人：孙炎子

注意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3年度经营计划			
6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00	关于申请2023-2024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下属控股公司使用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7.01	关于申请2023-2024年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2	关于同意将相关下属子公司纳入公司申请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并在其使用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7.03	关于在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8.01	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8.02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经营情况实施具体担保事宜的议案			
8.03	关于在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中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1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21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转让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开转让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全球人寿”）50%的股权。现将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起将所持有的同方全球人寿50%的股权在上海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底价为62.5亿元。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披露《关于公开转让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2-054）。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暂时停止挂牌，将结合自身及市场情况，审慎决定本项目后续工作。

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披露《关于再次挂牌公开转让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2）。为落实公司改革调整工作，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推进公司战略落地，合理配置资源，优化公司产业布局，结合市场状况，依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拟变更挂牌条件再次进行公开转让。公司将同方全球人寿50%的股权挂牌底价调整为57.66亿元，除此之外其他挂牌条件不变。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转让同方全球人寿50%股权事宜，自公司公告和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后，引起多方关注。多家意向方与公司取得联系，对同方全球人寿开展不同程度的了解、尽调等工作。根据市场状况，公司对转让同方全球人寿50%股权事宜做过一次价格调整，并适当延长挂牌周期，但在挂牌期间内，各方暂未对摘牌事宜达成一致。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暂时停止挂牌，后续公司将在与外方股东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继续推进与潜在意向方的沟通。公司将结合自身及市场情况，审慎决定本项目后续工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挂牌转让停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2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由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相应修订公司的会计政策。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解释作出的法定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其中规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其中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内容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已在财务年度报告的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性质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变更会计政策。

（二）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变更前会计政策

本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会计政策

本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5号、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